

2021 年“骨关节”项目立项方案

一、项目背景与意义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扶贫开发工作，积极推进实施精准扶贫战略。为贯彻落实党中央齐心协力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战略部署，落实邓朴方主席关于“我们要对肢体残疾人进行肢体残疾矫治手术并进行功能训练，使之最大限度地恢复生活自理和一定程度的劳动能力。”的要求，2016 年起(现已有 8 年)，我会开展“集善扶贫健康行”骨关节公益项目。

二、项目任务目标

骨关节项目是针对困难家庭的关节病人进行手术的康复类救治项目，帮助他们恢复关节能力并重获劳动力。

三、项目内容及执行计划

1. 项目规模：困难家庭的关节病人
2. 执行方式：委托吕梁市人民医院、四川省八一康复中心（四川省康复医院）、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山西白求恩医院、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中国康复研究中心、乌兰察布市中医蒙医医院、大同市第五人民医院、金寨县中医医院、西安交通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察哈尔右翼前旗人民医院、石台县人民医院、长治市第二人民医院实施

3. 项目执行周期：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12 月

4.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1）各项目执行机构报送我会项目申请、立项。

（2）在中国康复研究中心专家组的带领下各地完成项目筛查工作。

（3）项目执行机构与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签署《资助协议》，明确双方责任与义务，办理资助款拨付等工作。

（4）项目执行过程中，项目执行机构定期汇报项目进展情况，成立项目管理办公室，做好项目执行监管工作。

（5）项目结束后一周内向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报送项目工作手册，包括项目总结报告、受助名单、经典案例、媒体报道等资料。

5. 受益群体（含机构与个人）筛选、标准执行依据

由中国康复研究中心带领项目执行机构按照项目执行要求筛选救助对象后，并备齐相关申请材料和证明材料申报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经审核后，符合条件的纳入救助范围。

6. 款物使用计划

2021 年度计划在全国 8 个省开展项目，为 170 名家庭困难骨关节患者实施手术 201 例，通过手术救治及专业的康复训练，患者均已回归家庭和社会，有效的防止了家庭困难骨关节患者因病致贫、返贫的现象。

四、项目预算

序号	项目执行单位	资助金额（元）	受助人数（人）	备注
1	吕梁市人民医院	114937.82	22	
		41613.91	14	
2	四川省八一康复中心（四川省康复医院）	1511310.38	24	
3	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401295.5	15	
4	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	25412.3	1	
5	山西白求恩医院	128396.18	5	
6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158932.49	20	
7	中国康复研究中心	247849.07		专家
		1276415.72	16	56073.5 元 专家
		241254.5		专家
8	乌兰察布市中医蒙医医院	93501.12	6	
9	大同市第五人民医院	154741.23	7	
10	金寨县中医医院	359369.55	11	
11	西安交通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166306.16	3	
12	察哈尔右翼前旗人民医院	15619.38	2	
13	石台县人民医院	38535.78	8	
14	长治市第二人民医院	305796.36	16	
15	山西	2000		慰问金

16	内蒙古	5000		慰问金
	总计	5288387.45	170	

五、项目风险防范与监督检查

为保障项目规范实施，项目严格按照我会项目管理制度履行各项报批程序；业务部门定期对执行机构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跟踪了解，及时按协议约定拨付款物，对执行机构款物使用情况予以监督，确保款物使用方向、序时进度符合要求。

我会要求项目执行机构严格依照项目实施方案和协议约定开展项目，并要求项目执行机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定期开展跟踪回访等工作，如发现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或偏差，及时向我会汇报，及时协调解决，以保证项目执行效果。

根据我会相关项目管理要求，我会要求项目执行机构在项目执行全过程中随时接受我会业务部门及监管部门监督。

2021 年 1 月 5 日